

证券代码：835093

证券简称：旷博生物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北京旷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史成明先生为公司分管（销售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止，自 2020 年 2 月 28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3 日前以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7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兰宝石先生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鉴于陈建杰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任命史成明担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史成明，男，中国国籍，1967 年 4 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1991—1993 年就职于天津市中央制药有限公司，任新药申报主任职务，1993—1996 年就职于英国葛兰素制药公司，任天津地区经理职务，2002—2006 就职于天津医药集团泓泽医药公司，任副总经理职务，兼职于天津医药集团泓泽医药销售公司，任总经理职务，兼职于天津市津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，任总经理职务，2012—2018 就职于国药控股医疗科技（天津）有限公司，任总经理，2019 年 3 月就职于北京旷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，任副总经理职务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人员的任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和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北京旷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

北京旷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2月28日